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0810　　公司简称:神马股份

2024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确认,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3,529,751.5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437,994,051.86元(母公司报表口径)。根据公司实际情况,2024年度公司拟以公司2024年年末总股本1,015,100,986股扣除公司目前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余额40,427,106股后的股份数974,673,880股为可参与分配的股本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合计派发48,733,694元。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余额后的股份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如在本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可参与分配的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可参与分配的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神马股份	600810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安鲁嘉	张熠珂
联系地址	河南省平顶山市建设路63号	河南省平顶山市建设路63号
电话	0375-3921231	0375-3921231
传真	0375-3921500	0375-3921500
电子信箱	shenmagufen600810@126.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 业为"制造业"下属"化学纤维制造业"(分类代码:C28)。

尼龙是重要的高分子材料,为五大工程塑料之一,在庞大的尼龙材料家族中,尼龙 6 和尼龙 66 是两大主要品种。凭借着抗震、耐热、耐磨、耐腐蚀等优异的综合性能,尼龙 66 被广泛应用 于民用丝、工业丝、工程塑料、航空航天等领域,是高端输伽服、速干服、弹力锦纶外衣、冲锋 衣等民用服装的理想材料,也是实现汽车轻量化的重要材料,在汽车发动机、电器、车体,高铁车体、大型船舶的涡轮、螺旋桨轴、螺旋推进器、滑动轴承等部件上有着广泛应用。

据 HIS 报告,全球尼龙 66 消费中约 41%用于合成纤维,59%用于工程塑料。其中在工程塑料领域中,汽车(45%)、电气和电子(16%)、工业机械(11%)领域占比较高。尼龙 66 在新能源电动车上的平均使用量,特别是在电池和热管理系统中的应用将大幅增加。利用材料本身的阻燃性能和力学性能,尼龙66可以使用在电池周边的许多零部件上,在满足使用性能的同时,降低起火爆炸的风险;而一些关键的结构性部件,比如电机支架,尼龙66可以代替金属,在满足安全性的前提下,降低整车重量和能耗,并提高续航里程。

在纤维领域中,主要包括工业丝与民用丝,其中工业丝主要应用于轮胎帘子布、汽车气囊丝、工业输送带等领域,民用丝主要应用于服装、包装带等领域。在军工领域,尼龙纤维的高耐磨性、抗拉伸性被用于军事服装、防弹衣、降落伞等纺织品。在机器人及工业制造领域,凭借轻量化、高耐磨等特性,尼龙被用于机器人防护外壳、结构件等,满足工业场景对材料强度的需求。在新能源以及相关领域,尼龙66工业丝同样大有可为。为缓解新能源车身重量为胎面带来的压力,可以使用尼龙66制作高强耐用的轮胎帘子布。同时,越来越多的车用安全气囊需求,也为工业丝带来了增长空间。此外,随着风力发电的兴起,尼龙66工业丝还能用于制作风力叶片的脱模布。

近年来,受益于尼龙66研发创新和生产技术取得长足进步以及下游应用的快速拓展,特别是随着己二腈国产化步伐加快,有效降低了生产成本,提高了尼龙产业链自主可控性,我国尼龙66行业迎来快速发展时期。根据华安证券研究所预测,尼龙66到2025年全国需求量有望达132万吨,2021-2025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25%;到2030年全国需求量将在288万吨,2026-2030年年均复合增速为17%。其中,中国乃至亚太地区,已成为全球尼龙66增长驱动力,2024年该区域的需求量仍占全球50%以上。

目前,尼龙66的生产规模主要集中在美国、意大利、德国、日本、中国等国家和地区,主要生产商有英威达、奥升德、巴斯夫、神马股份、兰蒂奇、旭化成等。全球尼龙66头部生产厂商占据绝大部分市场份额,行业集中度较高。产能前五的公司产能占比高达 80%以上,国内厂商中只有神马股份在全球产能前五公司中占有一席之地。

公司属于生产销售型工业企业。公司产业结构上横跨化工、化纤两大行业,通过实施一体化战略,形成了以尼龙66盐和尼龙66盐中间产品、尼龙66切片、工业丝、帘子布、尼龙6切片等 主导产品为支柱、以原辅材料及相关产品为依托的新产业格局。公司主要产品为工业丝、帘子布、尼龙66切片、己二酸、双酚A、PC,其他产品有环己烷、阻燃纤维、原液色丝、尼龙6切片、尼龙 6民用丝等。

主要产品及用途:

1、尼龙66帘子布

公司主要生产用于半钢子午胎、工程胎、航空胎等差异化高端尼龙66帘子布。公司尼龙66帘子布具有单位质量小、强度高、耐疲劳性、耐摩擦性、抗冲击等优良性能,是生产飞机轮胎、大型工程胎、斜车轮胎的优质骨架材料。米其林、普利司通、固特异等世界著名轮胎集团都是公司的重要客户。

2、尼龙 66 工业丝

尼龙 66 工业丝是一种通过尼龙 66 盐连续聚合或切片固相增粘工艺生产的高强力尼龙 66 纤维。公司的尼龙 66 工业丝具有耐疲劳、耐冲击、耐摩擦、强力高等优势,主要应用于轮胎帘子布,其他领域还包括安全气囊、帆布(输送带领域)、脱模布、绳索及织带等领域。

3、尼龙 66 切片

尼龙 66 切片是一种常用的有机高分子材料,具有耐高温、耐腐蚀等优质特性,是制作高强度工业丝、高端民用纤维和工程塑料的优质原材料,被广泛应用于汽车、电子电器、工程机械、仪表仪器、服装纺织、航空航天等国民经济的重要领域。

4、己二酸

己二酸是一种重要的有机二元酸,能够与二元醇、二元胺发生成酯化反应、酰胺化反应等,缩聚成高分子聚合物,主要用于生产聚氨酯及尼龙 66 系列制品。此外,己二酸还可用于生产增塑剂、胶粘剂、高级润滑油和食品添加剂等,在日常化工产品生产中起着重要作用。

5、尼龙 6 切片

尼龙 6 是半透明或不透明乳白色结晶形聚合物,由己内酰胺经过聚合反应生产而来,尼龙6切片通常为白色柱形片状颗粒,是尼龙工业链接化工原料和下游应用的中间体。基于不同的应用领域,公司的主要产品分为纤维级、工程塑料级、薄膜级切片。下游注塑应用常见于汽车配件零部件、电器零部件等,纺丝方面有滤网丝、缝纫线、高档钓鱼线、民用锦纶织品等,应用十分广泛。

6、双酚A、PC

双酚A,也称BPA,是重要的有机化工原料,苯酚和丙酮的重要衍生物,主要用于生产聚碳酸酯(PC)、环氧树脂、聚砜树脂、聚苯醚树脂等多种高分子材料。也可用在增塑剂、阻燃剂、抗氧剂、热稳定剂、橡胶防老剂、农药、涂料等精细化工产品。

PC 作为五大通用工程塑料之一,具有透光性好、抗冲击强度高、韧性大、电绝缘性好、使用温度范围宽和尺寸稳定性等优异的性能,广泛用于建筑板材、汽车零部件、医疗器械、航空航天、电子电器、光学透镜、LED 照明等领域,应用范围非常广泛,并且有替代其他工程塑料产品市场空间的趋势。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28,006,077,885.07	32,085,531,546.09	31,442,197,458.38	-12.71	28,273,401,675.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163,297,346.30	8,036,472,658.28	7,830,886,001.74	-10.87	8,094,566,171.65
营业收入	13,968,410,639.05	13,420,731,137.29	12,919,403,868.46	4.08	14,572,194,708.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529,751.50	149,456,379.11	123,374,861.08	-77.57	398,735,524.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2,395,867.64	88,166,400.88	62,084,882.85	-204.80	377,673,727.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276,589.84	279,336,679.66	295,070,254.01	13.58	960,632,899.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2	1.86	1.55	减少1.44个百分点	5.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4	0.12	-78.57	0.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4	0.12	-78.57	0.38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354,623,840.04	3,615,613,816.99	3,235,723,353.19	3,762,449,628.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836,805.47	23,531,001.20	-27,695,706.68	6,857,651.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240,595.24	17,220,864.40	-34,760,834.29	-101,096,492.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598,581.96	196,524,738.92	-236,358,627.36	265,511,896.3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2,39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1,29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634,345,487	62.49		无		国有法人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7,404,224	40,030,254	3.94		无		国有法人
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	36,548,258	3.60		无		国有法人
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全球优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316,136	9,316,136	0.92		无		其他
王越平	1,825,105	6,153,500	0.61		无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514,326	4,603,584	0.45		无		境外法人
杨素芹	765,400	4,040,000	0.4		无		境内自然人
林云方	930,000	3,800,000	0.37		无		境内自然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353,331	3,353,331	0.33		无		其他
王丽人	0	2,735,978	0.27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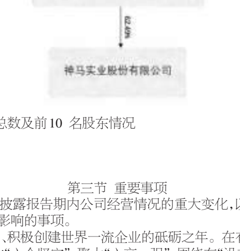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4年是公司统筹高质量发展、积极创建世界一流企业的砥砺之年。在有效需求不足、行业"内卷"加重,外部竞争激烈的严峻形势下,公司深化"六个坚定",聚力"六高一强",围绕在"没有"的方面寻突破,在"多"的位置降成本,在"弱"的地方补短板,在"强"的领域提质增效,持续强化技术、装备、管理等方面优势,增强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做了以下方面工作:

(一)突出质量效益,提高经营管理水平

明确以"质量效益"为导向,在经营绩效考核中更加突出利润、成本、人均工效三项主要指标的权重,推行实施差异化考核与全员绩效考核,将考核结果与绩效、排名相挂钩,最大限度发挥考核激励的杠杆作用。启动公司"质量提升百日攻坚行动",建立上下游共享的质量检测平台、尼龙中间产品的差异化分级供应机制,全面优化产业链生产过程,丝布等主导产品质量指标创历史最佳,己二酸、己二胺主要质量指标达到国际一流水平。科学调整销售策略,做优市场增量,巩固客户基础,持续加强开发力度,拓宽供应、销售渠道,扩大市场增量,提高了产品销售的市场韧性。做细成本管控,严格执行"对标+招标+审计+比价"模式,创新推行了招标采购产品网上竞价机制,大幅节减采购成本,实现利润最大化。做实挖潜增效,实施工艺、技术、设备等技改优化,有效提高了产能利用率和生产稳定性。

(二)完善产业布局,深化延链补链强链

响应"一带一路"倡议,公司深入东南亚市场,贴近出海客户,在泰国设立子公司,年产2万吨尼龙66差异化纤维项目开始建设。进军高端民用丝领域,与国际头部企业合作,参股屹立苏州公司25%股权,并在平顶山合资设立神马屹立(河南)纤维公司,开工建设7000吨尼龙66民用丝项目,持续丰富公司产品体系。优化企业资产结构,剥离聚碳材料、注销尼龙投资、收购催化科技,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在当年利润增厚的基础上持续受益。重点项目有序推进,上海神马工程塑料6万吨特品尼龙66切片项目(一期2万吨)、气囊丝公司7000吨/年锦纶66安全气囊丝填平补齐项目(一期)、神马普利20万吨/年尼龙6切片项目、帘子布发展公司大容量聚合项目等竣工投产,公司行业优势不断加强。

(三)强化科技创新,增强高质量发展动能

公司始终把创新工作摆在各项工作的重要位置,重点加强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加大研发创新投入力度,扩大新产品项目的实验室储备,中试基地成功建成投运,尼龙中间体联合实验室、工程塑料全流程实验室等6个中试项目入驻尼龙材料中试基地,己二腈全流程实验室建成投用。加快重点项目攻关,1000吨绿色聚酰胺纤维中试项目开工建设,10.8克旦超高强工业丝实现连续化生产,锦纶66气囊丝8头纺工艺技术研究取得积极进展,民用丝用半消光聚酰胺66树脂、高强力丝切片、PAMXD6产品、长碳链尼龙PA1012等多产品的研发加快推进,"神马"品牌产品高强聚酰胺66纤维、原液着色聚酰胺66工业丝分别入选2023-2024年、2024-2025年中国纤维流行趋势。加快数智化发展步伐,推进设备管理应用创新,引进永磁电机、高效水泵等节能设备,节能降耗成效显著。

(四)深化内部改革,持续激发内生活力

优化人力资源配置,实施定员包岗制,引入共享用工和内部劳务市场化,成立跨部门工作专班,推行自主维修、集中检修、协同检修、内部承接业务等模式,减少外协费用支出,降低人工成本;打破薪酬体系固化模式,落实人力资源优化和工资薪酬专项改革方案,以工资分配杠杆推动人员正向流动和效率提升;实施全流程降本工程,对标行业标杆企业,从生产要素、工艺技术、成本、费用等方面,开展全链条、全工序产品成本要素分析,逐一设定目标成本,制定并落实降本增效方案。

(五)夯实安全根基,持续增绿降碳行动

压紧压实各级安全环保主体责任,持续推进安全标准化建设、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危化品安全生产问题隐患集中整治攻坚行动等专项工作,落实双重预防机制、应急管理体系及重大危险源包保巡查,建立安全风险月度研判机制,实施隐患治理排查分级管控,形成了基础打牢、动态预防、过程管理、考核问责精准、整改提升及时的一体化闭合管治新态势。持续实施绿色低碳行动,有效推动了节能减排先进技术、先进工艺在产业链内的普及,以绿色发展引领企业高质量发展,神马股份在CDP中国企业环境信息披露中获得A-级评级,荣获CDP全球"气候变化领导力奖";布局推进废气收集治理改造项目,减少废气排放量,探索污水处理,推进"雨污分流"和中水深度治理工作,大力开展绿色能源体系建设,充分利用建筑物建设光伏发电项目、推进低氮燃烧改造、推进"Ⅰ型三星"零碳工厂创建工作;报告期内首次发布中英文版ESG报告,在wind评级中取得了A级评级。

(六)推进资本运作,完善市值管理

以资本为纽带,开展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215名管理及核心骨干人员合计授予限制性股票982.6万股,有效地激发和调动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力。以股东价值为优先考虑,发挥回购贷款等政策及工具支持,3次动用回购工具,报告期内累计投入42,176万元,稳定了投资者信心,维护了公司价值,增厚了资本市场对公司的信任。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810　　证券简称:神马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0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十一届五十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3月8日以书面、微信或短信的方式发出通知,于2025年3月18日在公司东配楼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7人,独立董事刘民英先生、独立董事武俊安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公司5名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及2025年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详见临时公告:2025-021)。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该议案已于2025年3月18日经公司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该议案已于2025年3月18日经公司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律师事务所并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鉴于北京众天律师事务所聘期已满,为保证工作的连续性,按照有关规定要求,决定2025年度继续聘任北京市众天律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常年法律顾问,负责为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提供证券监管部门所要求的法律意见书及相关法律事务咨询服务,聘期为一年,并支付其年度法律顾问费用5万元,该费用不含差旅费用。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详见临时公告:2025-022)。

该议案已于2025年3月18日经公司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在审议本项议案时,关联董事李本斌先生、张电子先生、刘信业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需求,公司决定向相关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241.7亿元的授信额度,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非流动资金贷款、流动资金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票据贴现、押汇、贸易融资等。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授信的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银行	额度(亿元)
1	工商银行	19.00
2	农业银行	15.00
3	中国银行	18.00
4	建设银行	10.00
5	交通银行	10.00
6	邮政储蓄	10.00
7	国家开发银行	25.00
8	进出口银行	24.70
9	中信银行	23.00
10	广发银行	6.00
11	兴业银行	15.00
12	华夏银行	13.00
13	光大银行	2.00
14	平安银行	15.00
15	浦发银行	10.00
16	招商银行	4.00
17	浙商银行	4.00
18	渤海银行	2.00
19	恒丰银行	2.00
20	中原银行	12.00
21	郑州银行	2.00
	合计	241.70

为便于履行相关金融业务程序,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授信业务有关合同、协议等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由公司承担,公司的具体权利义务以签署的相关合同、协议及其他法律手续为准,本次议案有效期截止至下次议案公告前。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见临时公告:2025-023)。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第一、三、四、六、八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0810　　证券简称:神马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1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5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可参与分配的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可参与分配的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利润分配方案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37,994,051.86元(母公司口径)。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余额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015,100,986股扣除公司目前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余额40,427,106股后的股份为可参与分配的股本基数,公司可参与分配的股本为974,673,88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8,733,694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48,733,694元;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421,758,474.29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470,492,168.29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1,403.21%。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199,841,235.14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248,574,929.14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741.36%。

2、本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可参与分配的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可参与分配的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48,733,694.00	141,301,681.22	135,742,863.62
回购注销总额(元)	199,841,235.14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3,529,751.50	123,374,861.08	426,771,613.03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437,994,051.8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325,778,238.8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199,841,235.1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53,433,788.1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525,619,473.9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342.57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本利润分配方案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3月1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0810　　证券简称:神马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3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和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019号):

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82,079,343股,发行价格为每股7.31元,募集资金人民币599,999,997.33元,扣除承销费用11,320,754.67元后募集资金总额为588,679,242.66元,扣除其他发行费用1,379,320.13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587,299,922.53 元;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4,000,000张,每张面值100.00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400,0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用7,547,169.81元后募集资金总额为392,452,830.19元。上述募集资金总额合计为981,132,072.85元,扣除其他发行费用1,379,320.13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979,752,752.72元,已于2021年2月10日存入本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其他发行费用1,379,320.13元未从募集资金专户列支)。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此次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情况以及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分别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B10080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B10071号验证报告。

2021年2月10日,初始募集资金981,132,072.85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信8111101013701262510),2021年使用资金为人民币640,727,965.54元,2022年使用资金为人民币133,582,169.34元,2023年度使用金额为人民币108,247,082.37元,2024年度使用金额为人民币33,549,615.86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76,763,365.80元。

(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2022年4月18日召开的2022第三临时股东大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338号文《关于核准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批准,本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30,000,000.00张,每张面值100.00元,共募集资金3,000,000,000.00元。扣除主承销商、保荐人中信证券的保荐承销费用(含增值税)人民币36,000,000.00元后的余额为人民币2,964,000,000.00元。已由中信证券于2023年3月22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扣除保荐承销费、律师费、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等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进项税额)合计人民币36,352,830.19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63,647,169.81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实际募集资金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3年3月22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ZB10182号验资报告验证。

2023年3月22日,初始募集资金2,964,000,000.00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信8111101011501631049、华夏15550000004575418、兴业465010100100358173、浙商4910000010120100505343),2023年度使用金额为人民币2,238,953,953.31元,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890,000,000.00元。2024年度使用金额为人民币2,481,328,164.28元,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000,000,000.00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262,621,528.3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证公司、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上市公司进一步规范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的制度,履行募集资金分级审批手续,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1、非公开发行股票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1年3月,公司与保荐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存放于中信银行郑州分行账户(账号:8111101013701262510)。

本公司因聘请中信证券担任公司2022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保荐机构。公司与中原证券以及相关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2023年5月本公司、中信证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尼龙化工")、中信证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存放于中信银行郑州分行账户(账号:8111101013701262510)。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3年4月,本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鉴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尼龙化工")、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聚碳公司")是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方便子公司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尼龙化工、聚碳公司分别与中信证券、中信银行郑州分行及本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公司履行相应的申请和审批手续,并按规定通知保荐机构,接受保荐机构监督。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财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并定期检查监督资金的使用情况及使用效果,及时向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汇报。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非公开发行股票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行	银行账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金额	存储方式
中信银行平顶山龙源支行	8111101013701262510	2021.2.10	981,132,072.85	76,763,365.80	活期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行	银行账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金额	存储方式
中信银行平顶山新华区支行	8111101011501631049	2023.3.22	1,864,000,000.00	262,621,528.30	活期
华夏银行郑州分行	15550000004575418	2023.3.22	600,000,000.00	已销户	活期
兴业银行平顶山分行	465010100100358173	2023.3.22	400,000,000.00	已销户	活期
浙商银行郑州分行营业部	4910000010120100505343	2023.3.22	100,000,000.00	已销户	活期
合计			2,964,000,000.00	262,621,528.30	

注:其中9,191,153.22元为募集资金孳息,截止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净额为253,430,375.08元。

(四)募集资金专户账户销户情况

为便于公司账户管理,公司已办理完毕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公司、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华夏银行(15550000004575418)、兴业银行(465010100100358173)、浙商银行(4910000010120100505343)、中信银行(专户账号:8111101012601631517)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中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17.61 万元(含现金管理收益及存款利息)已转入公司在中信银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户账号:8111101011501631049)。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非公开发行股票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和附表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非公开发行股票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本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公司于2023年5月9日召开了第十一届十六次董事会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39,806.68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具体情况详见在2023年5月27日《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2023-035。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非公开发行股票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6月26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00,000.00万元(含100,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024年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具体情况如下:

业务内容	资金转入银行	金额(万元)	支出日期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	20,000.00	2024-06-26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20,000.00	2024-06-26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中国建设银行平顶山平东支行	10,000.00	2024-06-26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10,000.00	2024-06-26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营业部	10,000.00	2024-06-26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中国民生银行郑州分行	5,000.00	2024-06-26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建设东路支行	5,000.00	2024-06-26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纬五路支行	5,000.00	2024-06-26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	5,000.00	2024-06-26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	5,000.00	2024-06-26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中信银行郑州分行营业部	5,000.00	2024-06-26
合计		100,000.00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提高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在确保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适当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2024年7月26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 个月内有效。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严格控制风险,使用暂时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及其他保本型产品。该产品不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

2024年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业务内容	资金转入银行	金额(万元)	支出日期	归还日期
购买结构性存款	中信银行平顶山新华区支行	31,800.00	2024-08-02	2024-08-30
购买结构性存款	中信银行平顶山新华区支行	21,800.00	2024-09-07	2024-09-30
购买结构性存款	中信银行平顶山新华区支行	15,000.00	2024-10-11	2024-11-11
购买结构性存款	中信银行平顶山新华区支行	17,000.00	2024-11-05	2024-11-15
购买结构性存款	中信银行平顶山新华区支行	10,000.00	2024-11-21	2024-12-24
购买结构性存款	中信银行平顶山新华区支行	15,000.00	2024-12-12	2024-12-24
合计		110,600.00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附表:

1、非公开发行股票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8日

附表1:

非公开发行股票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7,975.2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54.9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1,610.7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3万吨/年1,6己二醇项目		26,000.00	26,000.00	26,000.00	3,354.96	19,635.47	-6,364.53	75.52%	建设期	未建成	未建成	无变化
尼龙化工产业配套氢氨项目		24,000.00	24,000.00	24,000.00		24,000.00	0.00	100.00%	建设期	未建成	未建成	无变化
上市公司偿还债务		50,000.00	47,975.28	47,975.28		47,975.28		100.00%	已偿还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00,000.00	97,975.28	97,975.28	3,354.96	91610.75	-6,364.53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项目在计划进度之中。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项目可行性无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发生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项目在计划进度之中。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结余资金为262,621,528.3元(其中募集资金孳息为9,191,153.22元);余额为正常支付进度,后续随工程进度陆续支出。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2: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0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7,532.7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2,428.1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2.26%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尼龙化工产业配套氢氨项目		110,000.00	110,000.00	110,000.00	37,532.70	86,428.10	-23,571.90	78.57%	建设中	未建成	未建成	无变化
年产24万吨双酚A项目(二期)								0.00%	项目中止	项目中止	项目中止	项目中止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0.00	100%	已补充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上市公司偿还债务		90,000	86,364.72	86,364.72		86,000	-364.72	99.58%	已偿还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300000.00	296,364.72	296,364.72	137,532.70	272,428.10	-123,571.9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年产 24万吨双酚A项目(二期)项目:经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神马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终止年产 24万吨双酚A项目(二期)项目投入,原先投入100,000万元按照2024年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公告全部用于暂时性补流,详情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2)截至 2024年 12月31日,本公司其他募投项目在计划进度之中。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项目可行性无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详情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详情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详情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结余资金为262,621,528.3元(其中募集资金孳息为 9,191,153.22 元);余额为正常支付进度,后续随工程进度陆续支出。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00810　　证券简称:神马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2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没有不利影响。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 需要提请投资者注意的其他事项:无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5年3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李本斌先生、张电子先生、刘信业先生回避表决,也未代理非关联董事行使表决权,与会的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表决结果为:同意票数6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公司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二)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与执行情况

1、生产经营类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预计金额(万元)	2024年对应发生额(万元)	差异较大原因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材料、采购设备、运输服务等	593,693.31	500,852.99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材料、电费、燃力动力等	219,813.51	228,693.14	
河南天通电力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电费	63,500.00	52,085.49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工程、采购设备、修理费等	37,850.00	30,656.04	
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氢气	30,500.00	6,180.03	
江苏永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切片	118,783.54	119,103.87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采购化学品	12,000.00	6,164.23	
上海跃茂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切片、胶料	19,757.46	13,459.10	
河南神马隆腾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	润滑母粒	5,800.00	1,348.96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材料、采购设备、工程款、技术转让费	5,000.00	3,037.48	
平顶山市普恩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材料、运费服务等	3,000.00	429.31	
平顶山市东南热能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采购电费、蒸汽、高纯水	1,918.79	277.49	
博列麦纤维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材料、采购设备	1,600.00	-	
河南神马泰极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采购包装料、纺专	2,600.00	176.25	
河南兴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工程、监理费、设计费、修理费	1,500.00	812.65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加工服务、租赁服务	500.00	432.29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电费等	700.00	565.63	
平顶山神马医院	采购	医疗服务	800.00	925.15	
河南平煤神马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采购	人力资源服务	900.00	1,172.13	
河南神马催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材料、技术服务	788.12	-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	工程款、设计服务	300.00	95.03	
河南兴和顺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材料、运输服务、修理服务	300.00	169.23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采购设备、信息服务等	200.00	195.58	
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	技术服务	260.40	231.42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工程	200.00	-	
河南平煤神马尼龙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工程	600.00	85.00	
《中国平煤神马报》社有限公司	采购	报刊费、广告费	201.84	174.67	
河南平煤神马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	污水处理费、电费	175.59	217.56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原煤、油料、培训服务等	59.99	1,754.54	
平顶山平煤设计院有限公司	采购	设计费	50.00	-	
河南中鸿集团煤化有限公司	采购	培训服务	30.00	74.88	
河南平煤神马环保节能有限公司	采购	污水处理费	100.00	-	
河南神马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辅材	122.39	-	
河南中平招标有限公司	采购	招标服务	5.00	2.44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培训服务	17.70	26.88	
平顶山天安煤业天宏选煤有限公司	采购	安全培训服务	10.00	0.36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供应部	采购	油费	40.00	-	
河南惠润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	工程款、采购材料、采购设备、修理费	30.00	-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联合盐化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材料、蒸汽	20.00	14.16	
河南平煤神马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设备	865.15	4,419.11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采购聚碳材料	3,298.63	-	
河南平煤神马设计院有限公司	采购	设计费	4.62	29.24	
河南平煤神马医药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药品	605.51	118.31	
河南神马减碳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设备安装	1,919.49	2,904.10	
河南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材料	10.22	6.81	
平顶山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	培训费用	25.67	388.73	
平顶山市尼龙城旭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电费	31.97	695.04	
平顶山泰克斯特高级润滑油有限公司	采购	修理费	5.52	3.68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	修理费、安装费	35.31	272.00	
中共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员会党校	采购	培训费用	5.35	9.02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职业病防治院	采购	体检费、检测费	16.85	57.19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	纯苯、己二酸	53,000.00	31,140.37	
博列麦神马气囊丝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销售	气囊丝	43,534.07	46,198.61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	咨询费、环己烷、环己醇、切片、包装物等	97,363.93	93,221.07	
平煤神马欧洲公司	销售	工业丝、切片	12,000.00	10,840.76	
上海跃茂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	己二酸、66盐等	10,695.68	10,441.88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	环己烷、纯苯等	9,000.00	10,556.94	
中平贸易株式会社	销售	切片、特种尼龙	5,800.00	1,112.66	
平煤神马美国有限公司	销售	帘子布、切片	4,500.00	3,889.73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	能源、材料销售	1,600.00	110.62	
平顶山市科睿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销售	PC、切片等	100.00	5.97	
中平神马(福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	己二酸、己二胺等	3,000.00	105.93	
平顶山市金宏普恩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销售笑气	3,200.00	2,663.56	
福建世荣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	己二酸	1,000.00	-	
平煤国际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	工业丝	1,820.00	145.39	
河南神马隆腾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	切片、己二酸等	1,000.00	497.79	
河南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浸胶帆布、工业丝等	380.00	225.48	
河南平煤神马环保节能有限公司	销售	能源	70.00	-	
河南神马催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包装物、己二胺、能源等	30.00	-	
CHUHEI TRADING CO.,LTD(中平贸易株式会社)	销售	切片	50.63	-	
Pingmei Shenma America(Canada) Inc.	销售	帘子布	1,047.82	-	
Pingmei Shenma Korea Limited	销售	切片	4,332.25	-	
PINGMEI SHENMA USA(HK) LIMITED	销售	切片	551.52	-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液氧、液氮	35.42	-	
河南平煤神马尼龙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	丁吡胶乳	1.19	-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氮气、蒸汽	1,846.32	2,604.03	
河南神马印染有限公司	销售	体检费	2.81	-	
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	液氮	2.96	1.97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水电气费	73.36	-	
河南兴和顺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	体检费	9.82	-	
平顶山神马医院	销售	体检费、门诊收入	2.73	-	
平顶山市普恩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	己二酸	539.39	744.47	
平顶山市瑞联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己二酸	335.08	328.24	
上海国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销售	房屋租赁	92.51	-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设备租赁	6.15	-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	水电费	0.58	-	
中国神马集团橡胶轮胎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体检费	3.94	-	
中平能化集团天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销售	改性切片	215.12	191.66	
河南神马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氮气、压缩空气	113.37	159.20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租出	设备	625.47	-	
河南易成瀚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租出	设备	166.07	149.08	
青海天蓝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租出	设备	240.65	287.66	
河南首成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	租出	设备	88.54	164.47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租出	设备	1,541.76	-	
河南神马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租出	设备	70.75	-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出租	固定资产租赁	17.00	4.10	
河南神马催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租	土地租赁	30.00	-	
河南平煤神马梁北二井煤业有限公司	出租	设备	298.86	67.16	
开封华瑞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出租	设备	245.79	88.92	
河南平煤神马天泰盐业有限公司	出租	设备	524.14	409.08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出租	设备、厂房	150.00	169.21	
河南平煤神马东大化学有限公司	出租	设备	1,400.00	1,476.73	
河南平煤隆基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出租	设备	1,000.00	980.50	
河南中原金太阳技术有限公司	出租	设备	2,500.00	2,451.26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出租	设备	3,430.01	561.72	
平顶山平叶尼龙铁路有限公司	出租	设备	2,400.00	2,359.17	
平顶山市金宏普恩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租入	设备租赁费	900.00	-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物业中心	租入	房产	140.00	-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租入	房产	120.00	114.29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租入	厂房、仓库	200.00	-	
中平能化集团天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采购	工程服务、设备		806.90	
平煤神马人力资源(叶县)有限公司	采购	人力资源服务费		86.15	
河南平禹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	保险费、职工疗休养费		17.92	
河南平煤神马中南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采购	材料采购		13.02	
平煤神马医疗集团总医院	采购	修理费		2.40	
河南海联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采购	招标投标服务		0.74	
河南省医学生物检测有限公司	采购	福利费		0.47	
中平神马(福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	物业服务费		4,446.27	
河南旭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	电费		33.45	
河南平煤神马东大化学有限公司	销售	咨询服务费		141.51	
河南平煤神马梁北二井煤业有限公司	销售	咨询服务费		132.08	
青海天蓝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	咨询服务费		94.34	
河南平煤神马夏店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咨询服务费		73.21	
河南易成瀚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	咨询服务费		47.17	

(下转B102版)